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l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6)

內幕消息
2021年4月30日止之四個月的若干財務信息

本公告乃由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份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截至2021年4月30日止之四個月的若干財務信息。

	截至2021年 4月30日止 四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93,210
利潤	283,598
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283,598

	於2021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總非流動資產	5,946,162
總流動資產	524,290
總非流動負債	2,540,706
總流動負債	747,328
總權益	3,182,417

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上述財務信息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如經審閱及審核調整，該等財務信息與經審閱報告或經審核報告所披露數字或有差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且不應單純依賴有關資料。

承董事會命
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剛

中國山東
2021年5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剛先生、彭暉先生及劉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大龍先生、王少臣先生、周岑昱先生、蘇曉東先生、孔霞女士、唐昊涇先生及杜中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學展先生、李華先生、王令方先生、何家樂先生及韓兵先生。